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集团　公告编号:2008-037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否决或变更。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 年 7 月 31 日下午 2 点 3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08 年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30 日下午 3:00 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 TCL 大厦 A 座 4 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杨小鹏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计 1,706 人,代表股份 813,761,160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1.4639%。

其中,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12 人,代表股份 748,895,815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8.955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694 人,代表股份 64,865,345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5080 %。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徐莹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1. 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调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关联股东李东生先生回避表决),如下:

1.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

同意　688,332,11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1091%;

反对　27,577,10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8505%;

弃权　289,53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04%;

1.2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

同意　688,472,21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1287%;

反对　25,808,5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6036%;

弃权　1,917,95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678%;

1.3 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

同意　688,481,0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1299%;

反对　25,500,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5605%;

弃权　2,217,35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3096%;

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与李东生先生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联股东李东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　687,507,4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5.9939%;

反对　22,757,57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1775%;

弃权　5,933,7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285%;

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785,090,7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4768%;

反对　21,914,9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6930%;

弃权　6,755,4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302%;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784,440,5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969%;

反对　22,657,6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843%;

弃权　6,662,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188%;

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784,640,9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4215%;

反对　22,422,97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555%;

弃权　6,697,2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23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徐莹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律师对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 耀华　编号:临 2008—037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情况说明》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 ST 耀华　编号:临 2008—038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 2008 年 7 月 2 日公告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披露:本次资产重组拟注入资产中,凤凰云翔项目土地使用权已由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无偿划拨至凤凰置业,正在办理由仓储用地变更为住宅用地的招拍挂手续,预计将于本公司召开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前完成用途变更并领取新的土地使用权证。

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接到重组方——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已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收到南京市国土资源局签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被确定为南京市玄武区曹后村地块(地块编号 NO.2008G19)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竞得人。该地块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注入资产中的凤凰云翔项目的储备用地,原用途为仓储用地,本次通过公开出让变更为住宅用地。凤凰置业已经开始办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证。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08-24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规范本公司公开增发 A 股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门支行(简称"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山支行(简称"建设银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发证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现将协议的主要条款公告如下:

1、公司已在交通银行、建设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 3200 0661 5018 0100 4643 6、3200 1596 7360 5250 2584,截至 2008 年 7 月 29 日,甲方已汇入专户金额分别为 50136.8 万元、50000 万元。以上专户金额用于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后合计金额为 99,676.80 万元,仅用于公司"南京 B5 地块"、"南京上城风景二期"、"无锡瑜憬湾三期"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广发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广发证券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广发证券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交通银行、建设银行应当配合广发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广发证券每半年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3、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广发证券。

4、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 1 日

证券简称:中体产业　股票代码:600158　编号:临 2008—28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在北京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193,682,71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6.51%。其中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及代理人 3 人,代表股份 32,435,97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44%,符合有关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王俊生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奉贤奥林匹克花园项目投资的议案》

同意:193,682,71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100%,反对:0 股,弃权:0 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九江奥林匹克花园项目投资的议案》

同意:193,682,71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100%,反对:0 股,弃权:0 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智扬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193,682,71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100%,反对:0 股,弃权:0 股。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 2008 年 6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会议由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参会股东及董事签名的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正本

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正本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

股票简称:S*ST 湖科　股票代码:600892　编号:临 2008-039

河北湖大科技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未来两周内不能确定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 0 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尚未与保荐机构签订股改保荐协议。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7.3、7.4 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河北湖大科技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股票代码:600644　公告编号:临 2008-25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保变,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50)共同出资 50000 万元,投资组建乐山乐电天威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其中:本公司占乐电天威硅业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天威保变占 49%。该投资已经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关本次投资的相关进展情况及临时公告详见 2007 年 12 月 5 日、12 月 27 日以及 2008 年 1 月 3 日、2 月 20 日和 3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二、进展公告内容

近日,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分别与多家国内多晶硅设备生产厂家签订了乐山 3000 吨 / 年多晶硅项目设备采购合同。包括:空气压缩机组及空气后处理、循环水冷却塔、循环水加氯及加药、电解制氢、燃气锅炉、空分制氮、脱盐水装置、高纯水装置、取水泵房设备、氯硅烷提纯装置精馏塔和换热器及储罐、三氯氢硅合成炉和容器以及防爆电梯、净水站组合设备等国内设备;合同设备总价款约 2.9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八年八月一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08-013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08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际到会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涂传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 9 名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自查报告》。

经过认真自查,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及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问题。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自查报告》详细内容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1328　股票简称:交通银行　编号:临 2008-0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任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会宣布,因工作繁忙,无法保证有足够时间履行董事职责,李克平先生已提出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社会责任委员会委员职务,高世清先生已提出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李先生和高先生的辞任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起正式生效。

李克平先生和高世清先生已确定与本行董事会并无不一致意见,也无任何有关辞任事宜需提呈本行股东注意。

董事会对李克平先生和高世清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26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退地事宜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而作出的澄清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日前有网络媒体报道称:就长沙新河三角洲地块,北辰实业正在办理退地手续,"除了当时打进长沙市财政的十个亿保证金,北辰实业一直没有将接下来的土地款按合同履行"。

上述报道均与事实不符。

截至目前,本公司正常履行长沙新河三角洲地块的《国有土地出让合同》,项目开发的前期准备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公司与地方政府从未洽商过退地事宜,公司亦未有此意向。

目前,长沙项目总体规划方案已基本完成,首开区规划设计开始启动,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环境评估报告也已编制完成。根据公司计划,长沙项目力争于 2008 年 3 季度完成住宅首开区的住宅方案设计,力争在 2008 年 4 季度开始施工。

本公司郑重声明,投资者了解本公司信息,请以本公司公告内容为准。

公司将密切注事态发展,保留一切正当合法权利。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　600748　股票简称　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　临 2008-32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以书面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董事马成耀、陆申、卢镗、杨云中、邓念、龚力行、独立董事高培勇、龚晓航、王柏棠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上海远东国际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长宁支行申请贰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上海远东国际桥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桥梁公司")为贷款主体,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申请人民币贰亿元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行政及远东桥梁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相关事宜。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远东桥梁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056 号 9 楼 905 室,法定代表人马成耀,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经营范围为桥梁、市政、公路、建筑、装饰工程的总承包业务,工程技术专业咨询,建筑机械及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远东桥梁公司总资产为 504,190,589.66 元,负债总额为 197,788,115.63 元,股东权益为 306,402,474.02 元,资产负债率为 39.23%。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贰亿元;担保期限为两年;该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董事会意见:鉴于远东桥梁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状况良好,抗风险能力较强,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故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 B
公告编号:【CMPD】2008-037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增发股票的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89 号《关于核准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增发股票不超过 45,000 万股,此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实施本次公开增发事宜。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055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纺织品服装等商品 出口退税率"对公司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8 年 7 月 3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调整纺织品服装等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11 号),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将部分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由 11%提高到 13%。

由于本公司产品出口比重较大,本次出口退税率调整将对公司下半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根据本公司财务部门按照 2008 年 1-6 月份出口销售额测算,半年增加税前利润约 1500 万元左右。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 1 日

股票名称:健康元　证券代码:600380　公告编号:临 2008-02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公告

因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鸿信行有限公司为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贷款 3 亿元港币提供质押担保,将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 A 股 60,993,000 股(占本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5.56%)质押给南洋商业银行,详见公告临 2008-013《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暨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临 2008-014《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为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前述质押股权已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办理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南京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 2008--014

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到董事 10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自查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二 OO 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证券代码:600028　编号:临 2008-3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注意到今日境内外一些媒体出现关于中国石化 2008 年上半年收到总额约 300 亿人民币的政府补贴报道。

本公司不知道上述报道的消息来源,不能确认该报道的准确性。有关中国石化的所有信息应依据公司的法定披露信息。本公司中期业绩将于 2008 年 8 月 25 日公布。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陈革
董事会秘书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科技　公告编号　2008—023

内蒙古亿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 年 7 月 30 日,公司接控股股东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资源)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52,264,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7%)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 23,900 万元一年期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登记日为 2008 年 7 月 29 日。上述股权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90　证券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 2008-039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兆瓦风力发电机成功下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 年 7 月 31 日,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1.5 兆瓦双馈式变速恒频风力发电机组成功下线。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55　股票简称:交大博通　公告编号:2008-36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磋商,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该重大事项尚未明确,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1 日

股票简称:ST 金化　股票代码:600722　公告编号:临 2008-059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8-034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8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发行 2008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08 年 7 月 31 日,公司完成了 2008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本期融资券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以附息方式公开发行,发行额为 25 亿元人民币,期限 365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4.83%。

本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在中国债券网和中国货币网上公告,网址分别为 www.chinabond.com.cn 和 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东电 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 2008-011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企业所得税退税的公告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税前扣除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8]632 号)精神,经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核准税前列支通知书》(浙国税直登[2008]27 号)审核同意,公司对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共计 2.2 亿元在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前列支。近日公司获企业所得税退税 7260 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 1 日

股票代码:A600845　B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 B　编号:临 2008-15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授予"创新型企业"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学技术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华全国总工会于近日发布了《关于发布首批创新型企业名单的通知》(国科发政 <2008>405 号),根据评价结果,本公司成为首批 91 家被授予"创新型企业"的单位之一。本公司将在此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深化创新型企业建设,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ST 春兰　编号:临 2008-027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二○○八年七月二十七日以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二○○八年七月三十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 8 人,董事均通过书面签字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发表了意见。本次会议均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ppt//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八年七月三十日